

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“一书四方案”

编制机关(公章): 株洲市国土资源局

主要负责人(签字):

何安国

编 制 时 间: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八日

湖南省国土资源厅监制

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

申 请 用地单位	株洲市国土资源局			
建设用地 报件名称	株洲市 2013 年报国务院批准城市建设用地实施方案五十七			
申 请 用地面积	8.0211	新增建设用地		7.6619
土 地 利 用 现 状	权 属 和 地 类	合	其 中	
		计	国有土地	集体土地
	总 计	8.0211		8.0211
	(一) 农 用 地	7.6619		7.6619
	其 中	耕 地		3.7349
		园 地		0.4400
		林 地		3.1334
		其它农用地		0.3536
	(二) 建设用地	0.3592		0.3592
	(三) 未利用地			
圈 内 分 批 次 或 项 目 建 设 用 地	拟开发地块、项目名称或编号		规划用途	用地面积
	金科储备地块五项目		住宅	8.0211

续一

[illegible]

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 审 核 意 见	（公章）			
市（州） 人民政府土地 行政主管部门 审 查 意 见	主管领 导（签字）		日期	
市（州） 人 民 政 府 审 核 意 见	主管领 导（签字）		日期	
备 注				



二、农用地转用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

地 类		转用面积	其 中		
			国有土地	集体土地	
农 用 地		7.6619		7.6619	
其中：耕地		3.7349		3.7349	
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					
符 合 规 划			需 调 整 规 划		
规划级别	国家 级		规划级别	国家 级	
	省 级			省 级	
	市 级	√		市 级	
	县 级			县 级	
	乡 级			乡 级	
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					
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			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		
本年度计划指标		结转计划指标	农 用 地	其中：耕地	
			7.6619	3.7349	

填表人：刘宇帆

征收土地方案

主管领导(签字):



苏.11234

编制时间:

2016.11.21

土地征收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、人

建设项目名称				金科储备地块五				面积	8.0211
被征收（使用）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				乡（镇）		荷塘区 桂花街道 办事处			
				村（农场）		戴家岭 村			
权属情况				该宗地界址清楚，地类面积准确，无权属争议。					
征地 补偿 费用 标准 （使 用国 有土 地参 照补 偿）	地 类			面积	片区 等级	地类 系数	补偿 标准 (万元/公顷)	金 额	
	一 级 类	二 级 类	权属性质						
	农用地	01	011	水 田	3.5433	1	1	108	382.6764
		01	012	水浇地	0.0318	1	1	108	3.4344
		01	013	旱 地	0.1598	1	0.8	86.4	13.8067
		02	021	果 园	0.44	1	0.8	86.4	38.0160
		02	023	其它园地		1	0.8	86.4	0.0000
		03	031	有林地	3.0382	1	0.6	64.8	196.8754
		03	032	灌木林地	0.0952	1	0.6	64.8	6.1690
		03	033	其它林地		1	0.6	64.8	0.0000
		10	104	农村道路	0.0959	1	1	108	10.3572
		11	114	坑塘水面	0.1491	1	1	108	16.1028
		11	117	沟 渠	0.1086	1	1	108	11.7288
	建设用地	07	72	农村宅基地	0.3592	1	1	108	38.7936
	未 利 用 地	04	043	其它草地		1	0.6	64.8	0.0000

续一

	名称	金额		
	青苗补偿费	25.2665		
	地上附着物及房屋 补偿费	2792.2999		
	土地费安置费	717.9603		
补偿总费用		3535.5267	费用综合标准	440. 7783
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		241 人	需要安置的劳动力	121 人
安 置 途 径	货币安置			
	用地单位安置			
	农业安置			
	征地款入股安置			
	社会保险安置	241 人		
	留地安置			
	土地开发整理安置			
备注				

补充耕地方案

单位：公顷、万元

补充耕地责任单位	株洲市人民政府(株洲市 2013 年报国务院批准城市建设用地实施方案五十七)									
补充耕地承担单位	株洲市国土资源局									
补充耕地方式	委托补充				√					
	自行补充									
补充耕地途径	☐ 占水田补水田 ☒ 占旱地补旱地 ☒ 占水田补改结合									
占用耕地地类	水田（公顷）			旱地（公顷）			水浇地（公顷）			
	3.5433			0.1598			0.0318			
占用耕地质量等级	1 等	2 等	3 等	7 等	10 等	15 等	平均质量等 别			
				3.7349			7 等			
补充耕地项目情况	项目编号		项目名称		地类	抵扣面积	质量等 别	平均质量等 别		
	43022120160010		株洲县古岳峰镇廖家村、三旺村土地开发项目		旱地	3.7349	11 等	11 等		
改造水田项目情况	项目名称		改造水田面积	改造前质量等别	改造后质量等别	提高质量等 别		平均提高质量等别		
耕地开垦费缴纳情况	收费标准		水田：3.5433 公顷*36 万元/公顷=127.5588 万元 旱地：0.1916 公顷*24 万元/公顷=4.5984 万元							
	缴纳金额		132.1572							
计划补充耕地情况										
计划补充耕地项目	预算编号			预 计 新增耕地	地类		完成年度			
					水田	旱地				

填报说明：“补充耕地途径”栏中，根据实际情况填报，可是一种途径，也可能是多种途径结合；表中填报的质量等别均为国家利用等，平均等别取加权平均值。